

# 胶州市文广新局 2014 年工作计划

2014 年，我们将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以高度的使命感、紧迫感和责任感，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以公共文化服务三年提升行动为主线，抢抓机遇，开拓创新，不断繁荣文化事业，加快发展文化产业，为全市加快建设现代化幸福宜居新区、力争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## （一）不断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，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

1、加快推进市民文化中心建设。配合有关部门，做好市民文化中心建设、搬迁及启用等工作。在市民文化中心内部内部装修装饰方面，结合“文、博、图”三馆的职能需求，邀请专业团队提出合理化、科学化的设计意见；在“三馆”搬迁及中心启用方面，提前介入、通盘考虑，制定详细的搬迁方案和费用预算，重点做好前期资产盘点处置、机构人员调配以及新设施设备配备等工作，确保软硬件建设和管理水平达国家一级馆标准和要求，力争早日启用并对市民开放。

2、全面提高农村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水平。以市民文化中心启用为契机，不断完善文、博、图三馆设施，提升“三馆”免费开放水平，要重点加强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，实行市图书馆与各社区图书室通借通还，逐步实现全市图书资源共享；继续推进镇（街道）综合文化站和村（社区）文化活动室提升工程，确保全市 12 个镇（街道）综合文化站硬件

设施全部达到山东省一级文化站标准，并培育打造一批村（社区）文化活动室示范点，带动基层文化建设上台阶、上水平。

3、大力提升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水平。围绕着新型农村社区建设，采取资金奖励补贴、设施设备配备、组织交流培训等方式，重点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四个“100”工程，即：打造100个具备图书阅览、文体活动、文化培训、文化信息共享等基本功能的群众文化服务示范点；扶持100名带领性强、群众口碑好、社会认可度高的群众文化活动带头人；扶持100支演出条件较好、演出水平较高的群众文化活动队伍；打造100个具有统一标识、配备便民电源的群众文艺舞台。

4、不断创排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精品。坚持以群众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突出胶州特色，鼓励文艺工作者重心前移、深入基层挖掘群众身边的事、身边的人，融入现代和时尚元素，创排1—3部茂腔现代戏和秧歌小戏；围绕第四届中国秧歌节举办，创排和打磨一批具有地方特色和较强艺术性、观赏性的精品秧歌舞蹈，力争在省级以上获奖；深入挖掘民间文化作品，重点推出一批反映大众生活、满足大众需求、为群众喜闻乐见的优秀文化成果，不断激发基层群众的创作热情和活力。

5、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。坚持集中性节会活动与日常性群文活动相结合的原则，创新性办好第四届中国秧歌节，最大限度地增强中国秧歌节广大群众的参与

度、广泛性和影响力；继续抓好以新春晚会、新春秧歌会和焰火晚会、五一、国庆文艺演出等为代表的节庆文化活动和以戏曲票友大赛、广场文艺周周演、外来务工人员文化节等为代表的特色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；深入开展“文化惠民村村行”活动，组织“文化惠民村村行演出队”开展下乡巡回演出 300 场次以上，扶持民间剧团开展公益演出 400 场以上，送公益电影下乡 1 万场以上，基本实现每个行政村“每月看一场电影，每年看一场戏”的目标，同时组织开展流动性公共文化服务 20 次以上，各类基层辅导培训不少于 500 余人次，辅导人员 3000 人以上。

## **（二）坚持传承保护与挖掘利用相结合，推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**

1、继续做好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。进一步完善全市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体系，不断强化全市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力度，按照青岛市统一部署，开展好国有可移动文物普查走访、登记录入及整理上报工作，并完成馆藏文物的登记录入工作。

2、切实做好全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工作。联合有关部门开展文物行政执法工作，严厉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春、冬两季文物安全大检查，对全市文物保护单位进行逐一走访，确保田野文物安全。聘请有资质的单位制定《三里河遗址保护规划方案》，做好“三里河遗址保护规划编制”工作和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。加快马店砖塔的修复工作，配合上级文物部门继续做好新机场工程

范围内文物调查勘探和考古发掘工作。

3、重点推进青岛大沽河博物馆建设。要配合有关单位，加快推进青岛大沽河博物馆建设进度，积极邀请省、青岛市有关专家，继续做好大沽河博物馆建筑规划设计方案和陈列方案的完善工作，并着手开展大沽河博物馆陈列展品的征集工作。

4、不断强化全市“非遗”整理挖掘和保护利用力度。进一步完善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四级名录保护体系。深入挖掘具有胶州特色的传统文化资源，整理申报各级“非遗”名录；加强对胶州茂腔、胶州秧歌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弘扬，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成果产业化、市场化；继续公布和命名胶州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人名录，重点推进胶州八角鼓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工作。

### **（三）坚持“一手抓监管、一手抓繁荣”的原则，促进文化市场繁荣稳定、文化产业发展壮大**

1、以规范文化市场行政许可为重点，加快行政审批工作改革步伐，当好文化市场的“四员”，推动文化市场持续健康发展。即抓宣传教育，当好文化市场的“宣传员”；抓繁荣发展，当好文化市场的“服务员”；抓规范许可，当好文化市场的“协调员”；抓统筹管理，当好文化市场的“监督员”。

2、以“产业创意化、创意产业化为中心，大力实施文化产业发展“2581”工程，促进我市文化产业不断壮大。“2”是要继续壮大少海新城文化创意产业园和孝之源文化创意

产业园两大文化创意产业园，加快推进建设步伐，确保完成2014年青岛市“千万平米”工程任务；“5”是要重点推进宝龙历史文化街区产业项目（青岛大沽河生态博物苑）、紫金苑文化产业项目、艾山民俗文化生态园项目、九兴博物馆文化产业项目、青岛市胶州良乡农业观光园项目等五个重点文化创意项目；“8”是要重点培育青岛日升昌包装有限公司、青岛诚信饰品有限公司、青岛昊古文化发展有限公司、青岛日红工艺品有限公司、青岛远征文化创意企业、青岛吉森乐器有限公司、青岛胶澳文化产业有限公司、青岛鼎盛彩印有限公司等八家重点文化创意企业；“1”是要努力促成中国包装创意产业研发中心在胶州落地。

3、要加强各类传统文化产业工业园区建设，形成富有活力的企业群体。要积极鼓励电影放映、文化娱乐、出版发行、印刷、文化用品、民间工艺等传统文化产业向“专、精、特、新”方向发展，支持有实力的企业采用兼并、收购、联合、重组等方式，提升企业规模化、集团化、集约化程度。

#### **（四）坚持内养外引、引用并举的方针，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文化人才队伍**

1、完善文化人才培养和引进政策机制。认真贯彻《青岛市文化人才培养和引进实施办法》，做好我市文化人才队伍情况调研，明确各类文化人才认定标准，建立健全全市文化人才信息库，完善文化人才评价、发现、培养、引进以及使用机制，加强教育培训，落实福利待遇，解决后顾之忧，努力构建我市文化人才人力资源服务平台，形成全市文化人

才的“集聚”效应。

2、实施人才兴文战略。要采取“请进来、走出去”的方式，加强专业艺术、经营管理和文化科技人才的引进、培养和使用工作，重点做好文化领军人物的培养和打造；要进一步加强镇（办）综合文化站和社区文化管理员队伍建设，抓好镇（办）、村（社区）基层文化管理人员、文艺骨干的辅导和培训，重点扶持培养一批专兼职农村文化管理员，以文艺骨干培训为突破口，带动提高农村文艺团体水平，活跃农村基层文化生活；要不断发展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，鼓励各方面人才特别是有文艺专长的人员深入镇（办）、村（社区），以镇综合文化站和社区文化活动室为阵地，积极组织和参与演出、辅导、培训等活动，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文化服务。